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 55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获得有条件通过，并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95 号），公司据此对重组报告书进行了相应修订，现就主要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一、鉴于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补充更新了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十一、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以及“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二、鉴于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删除了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一、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二）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以及“第十三章 风险因素”之“一、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二）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相关内容。

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所涉及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披露的释义相同。

特此公告。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6 日